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湖北汽车工业学院的湖北汽车工业学院第六教学楼及体育馆片区高压配电设备采购及高压供电设施设计安装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湖北汽车工业学院第六教学楼及体育馆片区高压配电设备采购及高压供电设施设计安装项目，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湖北遇铂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6人，营业收入为1783.61万元，资产总额为3014.3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企业名称：湖北遇铂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8月14日

说明：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